

(113 年)國立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學系徵聘專任教師公告

一、職位及人數：助理教授級(含)以上教師 3 名。

二、專長領域：材料科學工程相關領域。

三、資格：具材料或理工相關系所博士學位，在研究上有傑出表現，並能以英語教授核心課程者。

四、檢附資料：

(一)個人基本資料（含照片、中英文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性別、通訊處、電子郵件信箱、聯絡電話、重要學經歷、專長學科、可開授課程、及其他助審資料）。

(二)博士學位證書影本。國外學歷請併附驗證資料（無驗證資料者請於報名後 2 個月內儘速補附）。

(三)大學及研究所成績單影本。國外學歷請併附驗證資料（無驗證資料者請於報名後 2 個月內儘速補附）。

(四)著作目錄（須含：N/M 領域排名，Impact Factor，該篇論文被引用次數），重要論文抽印本。

(五)教學及研究計畫。

(六)推薦函 3 封（請另紙提供：推薦人之姓名、職銜、住址、電話、電子郵件信箱）。

五、起聘日期：113 年 08 月 01 日。

六、申請截止日：112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七、薪資待遇：除依公立大專教師薪資規定支薪外，受聘為編制內教師可享有新進教師房屋津貼新臺幣 1 萬元/月。表現優異或國內第一次聘任為教研人員者，可獲得新臺幣 3~6 萬元/月之額外薪資。工學院樹人基金提供學術成就卓著之傑出新進教師，可獲得新臺幣 2 萬元/月之額外薪資。

八、符合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延攬特殊優秀人才措施」、教育部「玉山學者」、「玉山青年學者資格」之傑出人才，本系將協助其申請作業。

九、收件地址：請將紙本資料以掛號郵寄至系辦公室（30013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，國立清華大學材料系收，請註明應徵教職），並請將電子檔資料寄至材料系 email 信箱(mse@my.nthu.edu.tw)。推薦信可密封隨申請資料寄送，或逕寄至材料系 email 信箱。

備註：

一、初審資料合格者，本系將主動聯絡；不合格者，恕不退件。

二、如有相關疑義，可電洽(03)5742623 鄧雅丰小姐。